

# 湖南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 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

### 独 立 意 见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规定的独立董事的有关职责，我们作为湖南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对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最新财务报表格式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审批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独立董事：唐 红

周付生

周 兰

2019 年 8 月 29 日